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亚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发布潜在要约人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93 证券简称：新天然气 公告编号：2018-043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亚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发布潜在要约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全资孙公司香港利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利明”）以部分要约的方式收购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亚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美能源”或“标的公司”）不超过50.5%的股权；并通过适当要约的方式注销或收购不超过50.5%的未行使购股权及受限制股份单位（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本次要约收购”）。2018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等议案，有关本次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等文件。

一、潜在要约公告主要内容

2018年5月23日，标的公司发布《根据收购守则规则3.7及上市规则第13.09条以及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IVA部内幕消息条文作出之公告》，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亚美能源目前正在就复星国际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号：00656.HK）的全资附属公司Transcendent Resources Limited（以下简称“Transcendent”）以现金方式收购亚美能源大部分股份的潜在要约（以下简称“潜在要约”）及（倘Transcendent作出潜在要约）其后的战略发展计划（包括Transcendent与亚美能源之间的可能资产合并）与复星集团进行讨论。倘若作出潜在要约，上述战略发展或资产合并不会成为潜在要约的条件。

二、重大风险提示

2018年5月14日，标的公司前两大股东华平中国煤层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平中国”）、霸菱亚洲IV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霸菱亚洲”）与香港利明签署了《不可撤销承诺函》，承诺将接受或促使接受部分要约，并将会以其所持有的全部股份批准部分要约。华平中国、霸菱亚洲合计持有标的公司1,533,64

7,561股，占标的公司截至2018年4月30日已发行股份总数的45.77%。

虽然本次要约收购已取得前两大股东签署的不可撤销承诺函，但仍不能排除潜在要约人发出竞争性要约，对本次要约收购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5日